附件2

应聘人员疫情期间特别告知书

您好！鉴于目前我国仍在防疫期间，为了防止疫情扩散，最大限度保护应聘人员及工作人员的安全，请您如实填写下表，在相应选项上手写“有”或“无”。如隐瞒事实，造成疫情扩散情况发生，您将承担相应责任，谢谢您的合作！

您或您的家属：

1、3天内有无发热症状？（体温≥37.3℃）

□是 □否

2、14天内是否接触过疑似或确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患者？

□是 □否

3、14天内是否接触过来自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或境外的发热患者？

□是 □否

4、14天内是否接触过来自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或境外的有呼吸道症状的患者？□是 □否

5、14天内是否接触过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或境外返乡人员？

□是 □否

6、14天内是否有到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或境外的旅行史或居住史？

□是 □否

7、14天内是否有到其他有病例报告社区的旅行史、居住史，或接触过有病例报告社区的发热患者？

□是 □否

您在应聘期间，您或您家属中如有上述流行病学史、疑似新冠病毒肺炎患者、确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居家隔离者，请勿前来参加面试。

特别说明：根据《传染病防治法》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、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有关司法解释，如果您隐瞒上述情况，或者拒绝隔离，可能会面临治安拘留、罚款，直至追究危害公共安全罪的法律责任。

告知人 （签名）

被告知人（签名）

签名日期：2021年 月 日（考试当天日期）